

证券代码：838909

证券简称：北京中科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中科创新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王剑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赵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名王剑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剑峰，男，1973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计算机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北京兄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北京兄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9年2月，任北京中科创新园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月至2023年10月，任山东中科创新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北京中科创新园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中科创新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创新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